

山东车微联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不同意  
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21年4月14日，山东车微联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股转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申请材料（编号：ZZGP2021040163）。因截至目前，公司仍未完善异议股东保护措施，不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以下简称《终止挂牌细则》）第八条第（三）项规定的条件。经多次沟通反馈和监管提示，相关问题未能解决，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事项已无法推进。根据《终止挂牌细则》第十五条规定，股转公司不同意公司的终止挂牌申请，并出具了《关于不同意山东车微联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申请的函》（股转系统函【2021】3201号）。

山东车微联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29日